**南开大学财务处招聘劳务派遣制工作人员的公告**

根据工作需要，南开大学财务处招聘劳务派遣制工作人员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

会计人员1名。

二、岗位条件

1. 遵纪守法，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，热爱财务工作，责任心强，诚信友善，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、沟通能力及服务意识，能服从工作安排，身心健康；

2.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并获得相应学位；

3.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；

4.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，或其他专业但具有会计师、CPA等会计类专业技术资格。

三、待遇

根据国家、天津市有关规定及《天津市劳务派遣单位劳动合同书》相关约定，提供工资、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。

四、招聘所需材料及要求

1.应聘简历手签后扫描件；

2.毕业证、学位证、会计职称证书、获奖证书等扫描件；

3.提供的个人资料必须真实、准确。

五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

1.2025年3月21日前可报名，招满即止；

2.报名方式：请将应聘简历（模板见附件）及相关证书扫描件发送至cwc@nankai.edu.cn，将邮件命名为“财务处竞聘\_姓名”。应聘简历需按照模板要求填写，不接收其他形式的应聘简历。

（二）初选

学校根据报名人员简历进行初选后，以手机短信形式通知入围人员复试，如未接到短信通知，则未取得面试资格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面试

面试包括自述和答辩。自述为竞聘者做竞聘报告，主要包括自我介绍、工作设想等。答辩为竞聘者回答考评小组的提问。

（四）体检及审批

复试合格后需进行体检，体检合格后经学校审批、政审通过后方可录用。

（五）派遣

录用人员与学校指定的劳务派遣公司签订《天津市劳务派遣单位劳动合同书》，到学校财务处（津南校区或八里台校区）工作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吕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2-23501209

 财务处

 2025年3月14日